

4月14日 復活期第三主日（乙年）

路 24:33, 35-48

那時候，往厄瑪烏的兩位門徒，回到耶路撒冷，遇見那十一位門徒，及同門徒一起的人，就把在路上的事，及在分餅時，他們怎樣認出了耶穌，述說了一遍。

他們正談論這些事的時候，耶穌站在他們中間，向他們說：「願你們平安！」眾人都害怕起來，想是見了鬼。耶穌向他們說：「你們為什麼害怕？為什麼心裡疑惑？你們看看我的手、我的腳，分明是我。你們摸摸我，應該知道：鬼是沒有肉軀和骨頭的。你們看：我是有的。」說了這話，就把手和腳伸給他們看。

他們由於歡喜，還是不敢信，只是驚訝。耶穌向他們說：「你們這裡有什麼可以吃的？」他們便給了耶穌一片烤魚。耶穌就接過來，當他們面前吃了。

耶穌對他們說：「我以前還同你們在一起的時候，就對你們說過這話：凡是梅瑟法律、先知及聖詠，指著我所記載的話，都必須應驗。」耶穌於是開啟他們的明悟，叫他們理解經書。

耶穌又向他們說：「經上曾這樣記載：默西亞必須受苦，第三天要從死者中復活；並且必須從耶路撒冷開始，因他的名，向萬邦宣講悔改，以得罪之赦。你們就是這些事的見證人。」

——上主的話。

反省

雖然有不少耶穌復活的見證，但門徒內心仍然「害怕、疑惑」。即使耶穌親自顯現，「眾人都害怕起來，想是見了鬼」。原來，當時的人一般都相信，人死後靈魂仍在地上遊蕩。對他們來說，已死的人把身體顯現給人看是不可思議的事。為使門徒相信他們看見的不是鬼魂，而是真實、生活的人，耶穌把自己佈滿釘痕的手和腳展示給他們看，又要他們摸他，證明他是有血有肉的。耶穌手上和腳上的釘痕，是他愛我們的記號，也是他真正經歷死亡和復活的證據。最後，在他們懷疑的眼光中，耶穌當著他們面前吃了一片烤魚。

所以，每一次顯現時，耶穌都祝福他們：「願你們平安」，平安是他們最需要的，因為他們內心充滿了恐懼、不安。門徒這種複雜的心情，是由於他們還無法領會復活的大能。在《宗徒大事錄》又看到這些原本軟弱多疑的門徒在五旬節後竟然脫胎換骨，宣講充滿聖神的德能，且將生死置之度外時，就知道他們確實相信基督已經復活了。

耶穌引用舊約的書卷，開啟門徒的心竅，向他們表明這一切如何應驗在他身上。這個行動，跟耶穌在厄瑪烏路上和兩位門徒解釋聖經的目的是一致的。在他們靈性軟弱的时候，用天主的話教導他們，使他們的心火熱起來，使他們能夠真正了解耶穌作為默西亞所帶來的救贖恩典。我們看到，耶穌基督的教導是何等有耐性、廣闊高深的愛，他以永恆的眼光來看這件事，知道天父有他的時間，時候到了，耶穌就開啟他們的心

竅。雖然我們沒能面對面地看到復活的主，但我們有舊約和新約聖經，這些經典都為他作證。對我們來說，這些就足夠了。

實踐

耶穌派遣門徒向萬邦宣講，將他們的所見所聞向所有人作證，「你們就是這些事的見證人」。耶穌不要他們只停留在享受他復活的喜樂中，他要他們出去，將天主的大能、救恩的喜訊傳揚出去，作祂復活的見證人。怎樣作見證？不僅在言語上，更重要的是活出天主的話，天主怎麼說，我們就怎麼相信和實踐，即讓所有與我們一起生活的人感受到，在我們的生命中有復活的主同在。

是日金句

「誰若遵守他的話，天主的愛在他內，才得以圓滿；由此我們也知道，我們是在他內。」（若一 2:5）

聆聽講道：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TXYpoD3huZg>